

十龄童停课在家意外坠楼

市急救中心工作人员严寒中救人

晚报讯 寒潮来袭后,上月30日,停课在家的一名10岁左右的小男孩被父母反锁在家。为了出去玩,他竟想出用电线和绳子从阳台“索降”的主意,差点酿成大祸,多亏市急救中心的工作人员及时赶到,救下了孩子。

当天上午9时27分,市急救中心接到一名热心市民的呼救:“虹桥新村某幢有一孩子坠楼,请速来救援。”收到出车指令后,市急救中心救护车值班医生金振忠、驾驶员丁盛和一名担架员三步并作两步登上了救护车。在事发地点,他们发现虹桥新村的一幢居民楼的2楼平台上有个神情

无助的小男孩,年龄10岁左右。原来,小男孩家住5楼,为了防止孩子外出闯祸,家长上班前将门反锁,可没想到小男孩竟以多用插座的电线一头缠在腰间,另一头用一根绳子相连扣在阳台上,就这样开始了“索降”。不想,绳子与多用插座接头处松脱,导致男孩半空坠落摔在了2楼平台上。由于2楼住户家中无人,急救人员无法进入2楼平台。这时,热心邻居从附近铝合金加工店借来人字梯,58岁的金振忠借助梯子爬上2楼平台,仔细检查后发现男孩除因头部着地导致略有头晕外并无明显受伤。随后,

金振忠在平台上把孩子往下送,驾驶员和担架员各登上梯子一侧在下面接应,将男孩安全转移到救护车上,并随即送往市一院做进一步检查。等忙好这一切,急救人员已经汗流浃背。“幸亏绳索松脱的地方离平台高度有限,否则后果不堪设想!”金振忠感叹道。

寒假将至,市急救中心提醒:假期往往是儿童意外伤害的高发期,高空坠落、溺水、厨房烧烫伤等尤为多见,家长和学校都要进一步做好儿童安全教育工作,同时提升青少年自救互救能力,严防儿童意外伤害的发生。

通讯员陈嘉 记者冯启榕

男子撞人后趁天黑逃离 民警苦苦追踪将其抓获

晚报讯 凌晨之际,一名男子驾驶电动车撞上一名老人,老人倒地昏迷。害怕担责的男子抱着侥幸心理,驾车趁黑逃离。昨天,据海门常乐派出所交警中队办案民警介绍,案发后,民警仅凭获取的一块塑料碎片和嫌疑人模糊身影,经过苦苦追踪,终将肇事者抓获。目前,涉嫌交通肇事逃逸的违法人员柏某已被警方给予行政拘留9日,并处罚款1000元。此外,柏某还将赔偿伤者不菲的医药费。

上月21日凌晨5时30分左右,常乐交警中队接到报警,海门正麒线常乐镇庵宝村地段,有人

被撞倒在公路上。民警赶到现场发现,一名年约80岁的老人倒在路上,已经昏迷,他的旁边歪倒着一辆载着扫把的人力三轮车。在通知120立即将伤者送往医院抢救的同时,民警进行现场勘查,结果发现地上有一块塑料碎片,经辨认,碎片系电动车挡泥板上撞掉的。

因现场没有监控,民警遂从公路南北距现场最近的监控入手,进行侦查。然而,由于天黑,调阅的监控,不是车辆模糊,就是车辆一闪而过。民警将民用监控、企业监控和治安监控纳入调阅范围,进行细细比对。案发后

的次日下午,民警从一只监控里发现一辆电动车走走停停,驾驶人图像虽模糊,但此辆电动车十分可疑。经从多只监控查阅这辆电动车,并计算其行驶时间,民警判断,该辆电动车驾驶人具有重大肇事嫌疑。

通过艰苦摸排,民警最终确定交通肇事嫌疑人柏某系海门城区一所学校的保安。上月24日下午,寻迹追踪的民警赶赴海门某学校,在车棚里找到了一辆挡泥板上被撞掉一块的电动车。车主柏某面对突然出现在面前的民警,交代了事实经过。

通讯员晓雷 陆遥

做好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 农贸市场顾客要注意



1
按要求佩戴口罩



2
主动接受体温检测



3
保持一米社交距离



4
优先采用扫码付费



5
离开市场后应及时进行手卫生



中宣部宣教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宣传司 指导

中国健康教育中心 制作

“出嫁女”无权继承遗产? 女子状告亲兄弟获法院支持



晚报讯 老人去世遗留的房子,女儿要求继承其中三分之一的份额,遭到两个儿子的反对。为此,女子林某将自己两个亲兄弟诉至法院。崇川法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支持了林某的诉讼请求。记者上月29日了解到,该案经市中院二审后维持原判。

林某成与顾某珍夫妇有3个子女。几年前,两位老人在房屋拆迁后

选购了安置房,此后又相继去世。二老去世后,女儿林某要求分割其应得的遗产份额,但两个兄弟认为,林某作为嫁出去的女儿,按照农村风俗习惯,没有权利分割老人的遗产。

崇川法院家事法庭经审理认为,原告主张的房屋属于老人遗产范围,且老人生前未遗留遗嘱、遗赠以及其他处分财产的行为,故应当按照法定继承,原、被告均系法定继承人,且不存在多分情形,故由原、被告平均继承。基于两被告不愿配合给付原告相应的遗产份额,为缓和家庭矛盾,便于财产分割,法院判令该房屋归原告林某所有,由林某给付两兄弟相应的财产价值。通讯员贵贺湧 记者王玮丽

一年之中竟然两次醉驾 查获地相距不足1公里

晚报讯 90后小伙张某在去年年初醉驾发生事故后非但没有痛改前非,反而知法犯法,一年不到又一次酒后握起方向盘。

去年12月24日晚8时不到,张某酒后驾驶小轿车经过通州区大庆路虹南路路口附近时被交警逮了个正着。经现场呼气式酒精测试,张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02mg/100ml,涉嫌醉酒驾驶。经查,当晚,张某与家人小酌,之后驾车准备一起看电影,没开多

久便被查获。

民警进一步调查后大跌眼镜:就在去年1月26日晚,张某就曾因醉驾撞上路边车被查获,查获地点距离此次查获地点不足1公里。去年2月,张某的机动车驾驶证被依法吊销。此次张某不仅是醉酒驾驶,还是无证上路。

目前,张某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通州警方依法立案侦查。

记者张亮 通讯员高莉雯 蒋鹏飞